

证券代码：002054

证券简称：德美化工

公告编号：2014-022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郝英奇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刘洪山
夏维洪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刘洪山

公司负责人黄冠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国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红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242,730,817.79	232,471,561.61	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705,162.25	18,533,311.83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6,398,715.23	18,378,251.14	-1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2,206.29	-2,859,959.43	113.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	1.09%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2,229,000,188.77	2,256,008,355.88	-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50,933,283.42	1,532,228,121.17	1.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98,978.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92,531.43	
合计	2,306,447.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412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冠雄	境内自然人	21.8%	70,390,880	52,793,160		
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42,291,505	0	质押	29,560,000
何国英	境内自然人	11.15%	35,992,410	26,994,307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	20,658,300	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2,409,902	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2,233,803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1,418,750	0		
马克良	境内自然人	0.42%	1,366,344	0		
陈敏诗	境内自然人	0.37%	1,209,824	0		
张金山	境内自然人	0.36%	1,153,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	42,291,505			人民币普通股	42,291,505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20,658,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58,300	
黄冠雄	17,597,720			人民币普通股	17,597,720	
何国英	8,998,103			人民币普通股	8,998,10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09,902			人民币普通股	2,409,90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33,803			人民币普通股	2,233,80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1,418,750			人民币普通股	1,418,750	
马克良	1,366,344			人民币普通股	1,366,344	
陈敏诗	1,209,824			人民币普通股	1,209,824	
张金山	1,15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披露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					

说明	属于《上市公司持股披露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比年初增长290.19%，主要系预付吉化集团龙山化工厂货款所致。
- 2、本报告期末短期借款比年初下降31.25%，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3、本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下降67.33%，主要系发放年终奖金所致。
- 4、本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下降58.33%，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 5、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744.60%，主要系佛山市顺德区美龙环戊烷化工有限公司出售资产所致。
- 6、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长113.36%，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 7、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长70.13%，主要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2014年1月27日，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龙环戊烷化工有限公司与吉化集团吉林市龙山化工厂（以下简称“龙山化工厂”）签订《佛山市顺德区美龙环戊烷化工有限公司吉林市分公司资产转让协议》。

2014年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龙环戊烷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龙公司”）向吉化集团吉林市龙山化工厂转让美龙公司吉林市分公司的部分固定资产。根据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本次涉及转让的资产作价为人民币8,664,342.20元。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2014年01月29日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2014-009）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	持有本公司发起人	在作为德美化工股东期间，	2006年06月22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作承诺	的股东黄冠雄先生、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何国英先生、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马克良先生	各股东将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与德美化工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日		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持有本公司发起人的股东黄冠雄先生、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何国英先生、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马克良先生	若 2003 年到 2005 年公司享受的优惠税款需要补缴，公司各股东承诺按股权比例代公司承担补缴义务，且各股东之间就税收补缴事宜承担连带责任。	2006 年 06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股票转让锁定期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职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11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	2012 年 06 月 18 日	2012 年 6 月 18 日至 2015 年 6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承诺人遵守了上述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	-30%	至	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4,175.89	至	5,965.56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965.5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2014 年 1-6 月，公司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动所致。 2、2014 年 1-6 月，公司投资收益预计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 五、证券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2386	天原集团	190,763,718.57	8.64%	349,996,358.17	191,406.04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300082	奥克股份	11,249,594.99	6.94%	201,460,753.70	1,587,313.15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	202,013,313.56	-	551,457,111.87	1,778,719.19	-	-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冠雄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